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9月22日上午11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允超先生召集和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唐金银女士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：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的整体规划布局和业务经营需求，为更好地整合公司已有优势资源，优化资源配置，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，董事会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澳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”在实施主体 Biocarna Pty Ltd（澳洲佰澳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澳洲佰澳”）的基础上，新增 Ultra Mix(Aust.) Pty Ltd（以下简称“Ultra Mix”）为其实施主体。本次增加实施主体后，澳洲佰澳为“澳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”投资建设的实施主体，Ultra Mix 为“澳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”生产运营的实施主体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.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